

屏東榮民總醫院護理部

屏東榮總契約護理(專科護理師)甄試公告

- 一、職務名稱：屏東榮總契約護理(專科護理師)。
- 二、甄選名額：儲備數名(儲訓資格期間自甄試結果確定之翌日起六個月)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四、薪資：1. 月薪：專科本俸 10 級 49,575 元起(含績效、各項加給)，大學本俸 12 級 51,505 元起(含績效、各項加給)。
- 五、2. 屏東榮總任職期間之薪資及獎勵金核發標準，應依據屏東榮總規定。
- 六、工作地址：屏東縣屏東市榮總東路 1 號。
- 七、工作項目：臨床護理工作，錄取後視業務需要分派單位。
- 八、資格條件：
 - (一) 國內外公私立大學護理學系畢業，領有護理師證書(非在學學生)。
 - (二) 具專科護理師證書。
 - (三) 具專科護理師臨床實務經驗者優先錄取。
 - (四)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 - (五) 無支領軍職月退休俸或公職月退休金者。
 - (六)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
 - (七) 需符合「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」，到院時即應辦理執登，若未符合執登條件，即取消錄取資格。
- 九、報名方式：
 - (1) 每天隨到隨考，考試前一天將甄選考試紀錄表電子檔 e-mail 承辦人：謝小姐(信箱：p567@ptvgh.gov.tw)，請務必填寫應考日期。
 - (2) 甄試當日報到繳交報名應繳證件。
- 十、檢附資料：
 - (務必完成以下手續)
 1. 下載考試紀錄表填妥後列印 A4 尺寸。
 2. 當天必需備妥證件影本(不符合資格無法面試)。
 - ※**必要項目**：證件影本(A4 尺寸)依序排列。
 - A. 考試紀錄表(下載表格填齊全、貼照片)。
 - B. 畢業證書影本。
 - C. 護理師證書及考試院護理師考試及格證書影本
 - D. 專科護理師證書影本。
 - E. 身分證正、反影本。
 - F. 離職或服務證明書。
 - G. 如有歇業 2 年(含)以上報名者，必須檢附 1 年內 20 點繼續教育積分證明，併同審查。
 - H. 以下證件無者免附：
 - a. 榮民或榮眷身分證影本。
 - b. 醫學中心之加護中心訓練結業證書影本。
 - c. 醫學中心離職或服務證明。
- 十一、甄選方式：
 - (1) 甄試日期：即日起，每天早上辦理面試。早上 8 點 00 分至 08 點 30 分報到，(逾時不候)。
 - (2) 報到時間及地點：上午 08:00-08:30 屏東榮總(大武院區)6F 護理部旁會議室；請攜帶「有照片」之身份證明文件(請自急診旁邊(放射科)出入口或是醫療大樓門口進入，搭電梯上 6F)。
 - (3) 甄試時間：上午 08:30-考試結束。
 - (4) 甄試項目：面試。
 - (5) 錄取公告：甄試二週後公告錄取名單於『屏東榮民總醫院龍泉分院網頁(最新消息)』。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 - (6) 進用時間：儲訓資格期間自甄試結果確定之翌日起六個月，依實際出缺狀況遞補進用。凡電話及 e-mail 通知未能如期報到者，視同放棄；請務必於『甄選考試紀錄表』留下確實聯絡電話及 e-mail。

十二、聯絡人：謝麗雯副護理長 信箱：p567@ptvgh.gov.tw 連絡電話：08-7557885 轉 86003。
備註：提醒您，請勿攜帶貴重物品應考並妥善保管個人財物，遺失不負保管責任。

屏東榮總護理部